臺北市立松山高中106年度第二學期高二音樂科教學計畫

一、課程目標

- 1. 建構音樂基礎概念,並能運用於日常生活中。
- 2. 唱奏不同類型的樂曲,豐富音樂演奏體驗,並能與他人合唱奏,分享音樂體驗。
- 3. 認識不同音樂軟體與媒材並進行創作,啟發創造思考能力。
- 4. 欣賞國內外具代表性之音樂作品,增進審美知能。
- 5. 能欣賞不同時代與不同地區之音樂並瞭解其背景,體認音樂與社會的關係。
- 二、教學對象: 高二學生

三、教學時數: 每週兩節,一節50分鐘

四、授課教師: 呂昀儒

五、使用教材:

- 1. 音樂課本及教師手冊:高中音樂(二)泰宇丙版
- 2. 音樂專書
- 3. 相關影音資料

六、教學內容:

(一) 西洋音樂史

- 1. 浪漫時期音樂
- 2. 國民樂派音樂
- 3. 印象樂派音樂
- 4. 20 世紀音樂
- 5. 音樂劇與歌劇

(二)歌曲

- 1. 齊唱曲
- 2. 合唱曲

(三)音樂知識與練習

- 1. 節奏練習
- 2. 和聲練習
- 3. 樂理常識

4. 音感練習

七、教學評量

(一) 平時成績與上課表現 30%

學習態度、出缺席、學習單、分組活動參與及表現

(二) 小組報告與發表 30%

音樂劇歌曲報告、節奏創作發表。參加才藝表演者加分

(三) 期末紙筆評量 40%